

## 引 言

---

### 1

哲学起源于古希腊，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执西方学术的牛耳。但是，从上个世纪开始，不断有人在谈论哲学的终结。这种谈论在本世纪得到了更为普遍而有力的响应。虽然仍会有相当多的人继续从事传统形态的哲学研究，但本世纪西方哲学的发展本身对哲学提出的疑问，却是不容忽视的。不仅像理性、真理、主体、经验、知识等这些哲学的基本概念，而且像形而上学、本体论、认识论这些哲学的基本领域也都发生了动摇。哲学的确应该认真反省自己的意义与合法性根据了。否则，哲学将不可避免地失去它的文化意义与地位，如同本世纪西方哲学的发展所显示的那样。总之，正如《哲学之后》的编者们所说：“哲学正处于一个转折点”<sup>[1]</sup>。人们对哲学的看法，从未像今天这么矛盾和不统一过。

然而，空前矛盾与不统一的现代西方哲学并非完全没有共同的立场或倾向。如果说大家对哲学今后的命运：演变还是终结，以何种形态继续存在，或向哪些方向上发展仍莫衷一

是，但在对传统哲学的批判以及这种批判所隐含的后果方面，现代西方哲学仍有不少共同的东西。首先是生活世界的重新发现。“生活世界”的概念实质上并不是一个理论的构造而是揭示了人生存的一个基本事实。海德格尔在《存在与时间》中对此在生存论的分析实际上也只是分析这样一个事实；而维特根斯坦在《哲学研究》中将“语言游戏”与“生活形式”联系起来，则是从语言哲学的角度揭示这个事实。此后，无论是释义学对历史传统的强调，还是哈贝马斯对意识形态的批判，以及后结构主义与后分析哲学，实际上都将生活世界作为自己哲学主张的基本出发点。人们发现，无论哲学终结与否，或哲学自身将会有怎样的形态，生活世界及其种种问题是我们必须面对的一个基本事实。无视这个基本事实的哲学注定没有前途。哲学的发展，尤其是哲学在本世纪的发展已清楚地表明，哲学不可能将生活世界悬置起来。试图悬置生活世界的哲学定然会被生活世界悬置。

“生活世界”概念的提出凸现了近代主体概念的根本问题。近代西方哲学中的主体是一个超历史、无时间、自主的和单一的理性主体。作为先验的主体，它实际上没有任何束缚，且不具形体，至少潜在地和从理念上讲是自明的，即它是先验的主体性而不是历史生存的人。然而，“生活世界”的概念所揭示的人日常生存的根本性，以及海德格尔的此在的历史性和有限性思想，却揭示了这种主体概念的空疏与虚妄。事实上我们无法在历史与生活世界之外给那个先验的理性主体找到一个落脚点。而原来先验主体的落脚点与根据的理性——意识现在本身却成了问题。现在谁都无法否认无意识对意识、前

概念和非概念的东西对概念、非理性对理性的影响与制约。同样，人们也不能再无视意识结构内在的社会特性、思想范畴和行为原则，历史与文化的多样性，以及它们与社会和物质再生产变化的形式的相互依赖。知识的主体现在是有血肉之躯的、实践地与世界发生关系的人；我们思维的产物总带有我们的目的与谋划、激情与兴趣的抹不掉的痕迹。一句话，认识与道德的主体被非中心化，而与之相关的理性概念也无可挽回地失去了往昔的纯粹。主体性和意向性不是先于，而只是生活形式和语言系统的功能，它们并不‘构成’世界。它们本身只是一个语言地揭示的世界的因素。

代表西方哲学发展方向的这些普遍共识虽然未必导致关于哲学未来前途的一个共同答案，却使哲学问题多少与人的实践问题进一步相关。哲学虽然仍是理论，但是，Logos（理性）与 Mythos（神话）、逻辑与修辞、文字与形象、概念与隐喻、论证与叙述在哲学家眼里已越来越不像过去那样截然对立了，而这恰恰证明了实践问题及其特性越来越深地影响了哲学本身。当列维纳将伦理学称为‘第一哲学’时，他只是明确说出了当代哲学家对实践哲学的重要性有了怎样深刻的认识与估价。在此情况下，古希腊实践哲学传统的复兴乃是势所必然，但当代实践哲学并非古代实践哲学的翻版，而是在前所未有的历史语境中着眼于人的命运，全面反思人的实践行为及与其有关的一切问题。从根本上来说，当代实践哲学的问题域与理论包容量是古代实践哲学无法比拟的。它决不只是狭义的道德哲学或政治哲学，而是从实践的角度对一些哲学的基本问题，如历史、行为、理论与实践、理性以及语言等进行的一

般探讨与思考，它的形态是理论的，但它的目标却是实践的。它试图要回答今天人类实践所面临的紧迫的理论问题。也只有这样，哲学才能和人类的生活实践与命运息息相关，才能恢复以往的活力与合法性地位，否则将不可避免日趋式微。因此，实践哲学已是任何一个真正的哲学家所应该关心和重视的领域。

## 2

中国古代的学问分经史子集四部，本无“哲学”这个名称。是日本人西周在 1873 年首先用“哲学”这两个汉字来译西语 *Philosophy* 一词。虽然他特别声明他用“哲学”这两个汉字来译 *Philosophy* 并非是要将它用于东方的儒学，而恰恰是要与之相区别，但是在 1902 年的《新民丛报》的一篇文章中却有人第一次从日本人那里借用“哲学”这个译名来指中国古代思想。<sup>[2]</sup>然而，关于中国古代是否有真正意义上的哲学，一直是个问题。因为在西方“哲学”是一门具有特定的研究对象、研究内容和研究方法的学问，与西方的“科学”概念有着密切联系，不少西方学者就因此而认为哲学与科学一样，至少在前现代是一个特殊的西方文化。然而，如就实践哲学而言则不然，虽然中国古代的确没有严格意义的西方形态的哲学，但称得上实践哲学的东西不仅不少，而且还是中国传统思想的特色之一。莱布尼茨曾认为中国的实践哲学要优于欧洲，可惜现代中国的哲学家在阐发中国古代思想传统时却常常忽略了这个传统。

中国现代哲学是在西方哲学传入中国并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后产生的，它不可能再完全承袭传统思想的语言、内容、方法和形式，而必然要受到西方哲学持续的影响；但同时它又不能不与传统哲学有内在的亲缘关系，不能不具有自己的文化特点。否则现代中国哲学只是徒有其名。因此，从现代中国哲学开始的那天起，它就面临着一个如何在批判地吸收和继承中西哲学传统的基础上，发展出既有民族特征又有时代特征的现代中国哲学的艰巨任务，这并非是两个任务，而是同一个任务——建设现代中国哲学的艰巨任务不可或缺的两个方面。如陈寅恪在《冯友兰中国哲学史下册审查报告》中说的：“必须一方面吸收输入外来之学说，一方面不忘本来民族之地位。”<sup>[3]</sup>但这两方面无论哪一方面都不是轻而易举可以完成的。现代中国哲学的先驱和前辈尽管在这方面做出过艰苦的努力，也取得了一定的成就，但就中国哲学研究的现状来看，情况还不能令人满意。关键在于：还未能将中西两种哲学传统真正加以融会贯通。

中国现代哲学要真正成熟起来并有突破性的发展，首先必须在中西哲学不同传统的融会贯通上取得真正的进展。要做到这一点，必须找到中西哲学在历史与现实上真正的交切点。而这正是在以往被忽视的，以往在中西哲学的融会贯通上之所以进展不大，主要是因为忽视了这两种不同哲学传统的特殊性，人们往往不是以西方哲学的范畴、概念和问题直接来套中国哲学，就是以中国传统思想的立场来曲解西方哲学。这样不要说融会贯通，即使是真正的对话与交流都不可能。结果研究传统思想的还未能超出传统半步；而研究西方哲学的

只是研究西方哲学，却未产生融贯这两种传统又具现代特色的当代中国哲学。

中西哲学传统的确差异很大，但决非没有任何真正的交切点。这个真正的交切点就是实践哲学。中西哲学各有一套独特的概念与范畴系统，很难找到哪怕近似的对应概念；但有一个基本而重要的概念却是双方共有的，这就是“行”，也就是“实践”。中西哲学都是用此概念来指人类有目的的活动，“行”或“实践”正是实践哲学的核心概念。由此可见，以这一概念为核心展开的实践哲学是中西哲学真正的交切点。尽管如此，这却不等于说我们可以将它们一视同仁或轻易地使其融贯在一起。相反，传统中国的实践哲学与西方的实践哲学，在问题、着重点乃至形态上仍有很大的区别。并且，中国传统的实践哲学得以产生与展开的语境，今天已不复存在，而西方实践哲学的传统也经历了一段历史的发展。这就要求我们首先对这两种实践哲学传统的特殊性有充分的了解，然后才能从我们今天面临的问题出发，按照问题自身的逻辑，既照顾到文化传统的特殊性，又立足于问题本身的普遍性，融汇中西两种智慧传统的精华，对那些普遍而基本的哲学问题提出我们自己的看法与回答，这既是此书写作的初衷，也是笔者研究西方哲学的根本目的。因此，这不只是一部研究西方实践哲学的专著，而且也是一条通向现代中国哲学的思想之路。

### 3

笔者在研究哲学的过程中，真正体会到德国哲家常讲

的‘哲学就是哲学史’和‘哲学就是概念史’的道理。哲学思想离不开概念，哲学是真正依靠概念的活动。“概念性构成了它（指哲学）的本质”。<sup>[4]</sup>与自然科学相比，哲学并没有一个外在的对象可以根据它来衡量自己，又可以用概念和语言的手段去衡量那个对象。哲学的对象就是概念本身。在哲学中，概念尤其不是什么思想的工具，而就是思想本身。真正的概念总是充满着思想自身历史发展的内容，这就是为什么哲学的基本问题往往围绕着一些主要的哲学概念如真理、历史、理性、本质、现象、实体、经验、存在等等展开的，哲学的发展往往就是由这些概念的发展推动与构成的，而哲学的基本领域如形而上学、本体论、宇宙论、认识论、伦理学等等也正由于有了那些基本的概念才得以形成。由此可见概念对于哲学本身的重要意义。

因此，哲学研究必须从概念与概念史的研究入手，尤其对于一个外来传统哲学的研究，更应该如此，否则不可避免会只是表面接近，而实际上既不知其然，更不知其所以然，始终无法把握那种传统的真精神与实质。因为哲学的基本概念作为哲学思想表达与发展的主要形式在不同的时代、不同的哲学家那里有不同的含义，有时甚至差别相当大。例如，真理概念在不同的哲学家那里有极为不同的定义就是一个明显的例子。然而，概念本身又是一个多样的统一，它不仅在不同的哲学家那里有不同的含义，而且自己也随着哲学思想的发展而发展。如果说，哲学的基本概念往往构成哲学的基本问题，那么概念史也就构成了问题史的一部分。不研究一个基本哲学概念的历史，就无法真正了解那个概念的丰富内涵和自身包

含的那个开放的问题。换言之，要弄清一个基本概念的全部内涵，就必须研究概念史。不幸，我们过去的西方哲学研究往往忽略了对西方哲学基本概念和概念史的研究，满足于根据概念的中文译名来理解概念及与这一概念相关的上下文。结果自然容易对西方哲学产生重大的误解，并且往往根据自己了解的表面或片面的知识对西方哲学的基本问题作出轻率的结论，却对西方哲学思想发展的各个方面的相互关系与内在脉络缺乏应有的认识和理解，也就谈不上对西方哲学的传统有真正的把握乃至融会贯通。要使我国的西方哲学研究有质的飞跃，必须在这方面有根本的改变。

基于上述认识，本书在方法上，主要采用释义学的概念史叙述和分析的方法。为了真正进入问题，必须对问题的内在脉络和发展线索有一个真正的了解。概念史叙述和分析的方法恰恰能满足这种要求。通过概念史的叙述来形成所要探讨问题的基本框架和轮廓，显示问题的主要内容与发展趋向，及其内在张力，使我们对问题本身有深入的认识，产生相应的问题意识。我深信任何真正的哲学问题都是开放的，即原则上是无法最终解决的，所以我宁可产生问题意识而不是提供答案作为本书的追求目标。本书所作的概念史的叙述是释义学的，即它不是最终的，包括它最后叙述的哲学概念或问题的最新发展，在它看来也远不是问题的解决，而是问题的又一次开始。笔者希望通过一次又一次不同的重新开始能真正进入问题的核心，从而最终这种进入也能成为概念或问题本身发展的一部分。

然而，本书在采取概念史叙述的方法同时，也结合着一种

哲学思想史的研究。这种哲学思想史的研究不是机械罗列某个哲学家的观点，而是以某个哲学的基本问题为线索，展现一代又一代哲学家有着内在关联的探讨，从而显示问题本身的历史性与内在动力。这当然是为了更好地了解各个哲学时代的代表人物对本书所探讨的那些基本问题的不同回答，西方哲学的传统正是由这些不同回答组成的。这些不同回答也构成了问题自身的发展。这种哲学思想史的研究可以使我们对西方哲学本身的发展有较为深刻的理解和认识。更重要的是，它具体地向我们显示了一条不同于我们自己传统的对哲学基本问题、归根结底也是人类自我理解的不同思路。我们只有充分理解这条思路及其涉及的问题所在，才能谈得上与之进行真正的建设性的对话和将其作为建设现代中国哲学的一部分资源。

除了概念史的叙述与哲学思想史的研究相结合的方法外，本书还采取问题本身结构与内容分析的方法。如果说前者是纵向历时的研究，那么后者就是横向共时的研究。这种结构与分析方法的好处是可以对问题本身的复杂性和结构因素有一清晰的把握，从而对它的内在蕴含有深一层的领悟。这种分析方法要求与所处理的有关问题上的西方思想传统进行深入细致的对话，通过释义学提倡的问答逻辑，真正弄清问题所在与问题的内在结构。但是这种问题结构分析的方法与概念史叙述和哲学思想史研究的方法，并不是截然分开的，而是始终结合在一起的。因为毕竟哲学就是哲学史，问题就是问题史，这就是我自己在研究中信守和坚持的历史性原则。

## 4

本书是一部研究西方实践哲学的著作。实践从来就是历史中的实践。历史是实践的本体论条件。因此，实践哲学必须以历史哲学为先导。只有首先探讨了历史哲学中的种种问题，我们才会发现历史归根结底是人的专有物，只有人才有历史，而人的历史实际上就是实践的历史。为此，要深入历史哲学和历史问题的核心，必须由历史进入实践。所以，本书的第一章即是讨论历史哲学的问题。中国传统思想中没有系统的严格意义上的历史哲学。对于历史与时间等问题，我国古代哲人并未有很多关注。这不能不是我国传统思想的一大缺憾。为此，就更有必要了解西方的历史哲学传统，以收取长补短之效。但在考察了西方历史哲学之后，我们也会发现，只是从狄尔泰开始，历史性与历史的原则才真正成为西方哲学的中心问题之一。西方哲学才有了一个“历史性转折”。海德格尔将狄尔泰提出的历史性原则彻底化，而伽达默尔则使其直接进入了实践哲学，使历史哲学实际上成为实践哲学的先导和一部分。

西方实践哲学的传统长期以来不为国人所知。并且，我们习以为常的“实践”概念与作为实践哲学的核心概念的“实践”还是有很大差异。为此，在进一步讨论实践哲学的基本问题前，有必要先使人们对实践哲学的“实践”概念本身和西方实践哲学的传统有大致地了解。这也就构成了本书第二章的任务。在概述了西方实践哲学历史发展的大致脉络，以及“实践”概念的历史变迁后，我们对实践哲学的特殊性与内容作了

概要的界定。然后讨论西方实践哲学的三大里程碑：亚里士多德的实践哲学，康德的实践哲学以及哲学释义学的实践哲学。亚里士多德的实践哲学奠定了西方实践哲学的基础，开辟了西方实践哲学的广阔领域，影响并将继续影响西方的实践哲学及其发展。康德实践哲学的意义在于它提出一个不同于亚里士多德的实践哲学思路，给西方实践哲学传统增添了新的内容。而海德格尔和哲学释义学的实践哲学则使实践哲学进一步深入人类生存的问题，从而将实践哲学发展到了一个新的阶段。

实践哲学之所以使我们感兴趣，不在于它是西方哲学的一个曾经被人遗忘的传统，而在于它所涉及的问题早已超出了西方的范围，是今天人类思想面临的普遍问题。正是通过对这些普遍而重要的基本问题的思考，我们可以真正开始与西方思想进行实质性和建设性对话。本书的第三章集中讨论实践哲学所涉及的一些重要的理论问题：首先是实践概念本身的问题，然后是理论与实践的关系问题，这个问题在古代本不成其为问题，但在近代却成了一个哲学讨论的主要问题。这种引人注目的变化自然揭示了西方思想内在的变迁。要弄清实践与理论的关系，必须去探讨理性的问题。因为无论是实践还是理论背后都有人理性的活动。人们对理性的认识在很大程度上支配着人们对理论与实践关系的看法。但理性问题却是一个相当复杂的问题。作为西方哲学的出发点与核心概念的理性，它自身的理解经历了丰富的历史变迁。它的嬗变过程在某种程度上可说是西方思想演变的一面镜子。而它在其历史发展中所涉及的问题远远超出了自身的范围，而关系到一系

列哲学基本问题的发展。其中当然就有语言。

语言与理性的密切关系使得任何对理性问题的深入思考都不可避免地要进入语言哲学。语言在实践行为中的基本而重要的作用也使得任何实践哲学的研究必须包括语言哲学的研究。本书第四章就是从实践哲学的角度对西方的语言思想作一番考察。本世纪的西方哲学的特征常常被人标志为“语言学转折”，这说明语言及语言哲学在本世纪成了哲学思考的中心问题。然而，要透彻了解当代西方的语言思想，必须对西方语言思想发展的脉络有大致地了解。如果我们将西方传统的语言思想与本世纪西方语言哲学的主流思想加以比较，我们会发现一个明显的区别，就是实践进入了语言哲学。20世纪西方的语言哲学最终都发现，必须将语言行为解释为实践行为，或必须将语言与实践联系在一起，语言的本质才能得到真正的解释。而哲学释义学的语言哲学则向人们明确揭示了语言与实践的根本关系，从而将语言哲学引向实践哲学。而释义学问题的普遍性实际上最终将是实践哲学的普遍性，即它不是像自然哲学、艺术哲学、逻辑哲学等那样是哲学的一个分支，而是哲学的普遍方面。本书的内容与结构实际上也暗示了这一点。

注 释

- [1] After Philosophy. End or Transformieren? ed. by Kenneth Baynes, James Bohman, and Thomas McCarthy,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and London, England: The MIT Press, 1987) P. 2
- [2] 《新民丛报》46—48 (1902) 193—196
- [3] H. —G. Gadamer . " Begriffsgeschichte als Philosophie" in: Gesammelte Werke, Bd. 2, (Tübingen, 1986)S. 71
- [4] 陈寅恪:《冯友兰中国哲学史下册审查报告》,《金明馆丛稿二编》,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第252页。

# 第一章 历史的实践和实践的历史

## 1

### 历史哲学的历史及其问题

历史是人类特有的现象。按照普通理解，历史就是在以往发生的事情。但进一步分析，“以往发生的事情”必然是特定的人在特定的环境和处境中，在特定的思想感情和意志的支配下，符合特定的社会行为规范和文化传统的行为。除人之外，这个地球上任何别的存在物都不可能有这样的行为，即不可能有实践。并且，历史赖记忆和回忆得以存在。这两者决定了只有人拥有历史。固然人们也说“自然史”，但自然史归根结底只是人类历史的延伸和一部分。自然本身并无“历史”的意义。换言之，历史对自然本身毫无意义。历史的意义是相对于人的实践和实践的人的，因此，历史是人的本质特征。

然而，“历史”又是个语义模糊的概念。它既可指一般人所认为的“过去发生的事情”，也可指研究这些过去发生之事的学问。但在“历史地看……”和“历史地决定了……”这类表达式中，它又分别含有“相对”与“必然”两个对立的含义。与此相应，历史本身也决非常识想象的那么简单。人类创造自己的历史，但历史又在任何人的控制之外。人总是存在于历史中。历史不仅决定过去，也在决定现在和未来。历史的意义，历史的

教训 历史的本质 历史的规律 历史的真理 以及历史知识的可能性和范围，从人类有了历史意识的那天起，就一直萦绕在人们心头。当人们意识到他们无法摆脱历史时，历史必然就成为一个永久的问题。历史学家最先试图通过自己对历史的描述来间接回答这些问题。而当哲学家把深思的目光从幽冥苍穹收回反观自身时，当他们发现“逝者如斯 不舍昼夜”的时间竟是自己的本质时，他们不得不把自己睿智的目光盯住历史：历史哲学诞生了。

从西方哲学史来看，历史哲学产生得较晚。在古希腊哲学中，我们找不到严格意义上的历史哲学。和谐与完满是希腊哲学的最高理想，所以历史变化在希腊人看来只是一个真正的本质形态偶然的偏离。<sup>[1]</sup>希腊哲学家一般只注重常态，以为只有在恒久不变的形态中才有真理和真正的存在，盈虚消长只涉及一个表面的现象世界，最高的知识是在这个世界之上。即使是政治世界也不例外。虽然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发展了一套国家形式变化的类型学，但这种类型学所涉及的只是对于一个唯一真正正确的国家形态的背离，最后总要重新提出那个唯一正确的国家形态。希腊人用以概括自然和人事的意象是圆，是周而复始的循环。不管国家的气运命数如何，由于这种循环，最后总要回复到固有形态。

虽然“历史哲学”一词是伏尔泰首先使用的，但在西方是基督教第一次把一种人对时间和事物发生的新态度带入精神世界。基督教本身以一个“时间中的”一次性历史事件为基础；它开启了西方人此后据以生活的历史观。基督则根据过去和未来理解与把握自己。从这两方面看，基督教是一种历史的宗

教。现在人的现实性首次成为历史的现实性，历史现在与他有关了，首先是在他神圣的，但是作为人的形态上。

基督教思想家中最深刻地表达了这种新的人的时间性意识的是奥古斯丁。他是西方第一个历史哲学家，更正确地说，第一个历史神学家。他根据一个变化的历史图式来批判希腊哲学“无用的循环的无神学说”。在他的著作《上帝之城》中他用上帝的神圣性来解释世俗事情的发生。他认为在世事发生的背后光明的孩子（*civitas Dei*）和黑暗的孩子（*civitas terrena*）这两个不可见的王国的不断斗争才是真正的发生。这个斗争不是通过国家间的战争和革命来进行，而是在人心中进行的，斗争最后是“末日审判”，光明的孩子“胜”，黑暗的孩子“败”。败者永入地狱，胜者复活和永生，上帝掌握此事的发生，人只能通过信仰斗争来参与通过他而实现的神圣的发生。然而，在奥古斯丁看来，人世之事并非全无价值，但只有当上帝让它们成为对人的考验与处罚，以恢复人的理智时，它们才有意义。

除了发现人的历史性外，基督教也表述了各民族的共同属性，即人的统一性。这样一个唯一的，包括所有民族的世界历史的观念才有可能。虽然罗马帝国和斯多葛学派的人性学说已经为此观念作了准备，但通过基督教它才有了一个广阔的宗教——世界观的基础。此外，基督教的天堂——原罪——拯救的图式也在后世无数的宗教政治运动和乌托邦中得了种种表现。等待末日审判和希望从世间的苦难中被拯救出来，则开了一切末世学的历史哲学的先声。

从表面上看，基督教的历史哲学似乎与后来的历史哲学，

尤其是文艺复兴和启蒙运动的历史哲学根本对立。但仔细深入地分析一下,便会发现它们形而上学的相似性。法国神学家 B. Bossuet(1627--1704) 在他的《关于普遍历史的谈话》中,把直到卡尔大帝为止的世界史说成是由上帝的天意操纵的,并以此说明历史的整体性。到了近代,上帝操纵历史的思想,逐渐为一种相信世界类似自然科学在物质现象中发现的、合乎理性的、有规律的有秩序的理性发展的信念所取代。尽管各种历史哲学强调的重点和着眼点不尽相同,但都相信进步的自然规律般的必然性。这样,虽说历史的主体由上帝变成了理性,但历史是历史的人的历史,这一点还未得到真正的认识,历史的主体自然不是创造历史的人,而是存人之上超验的东西。

诚然,近代历史哲学是反对神学的历史构造,认为历史的主体不是超验上帝的世界,而是人本身。历史、社会以及它的制度、体制、规范、法律等都是历史地出现由人创造的。然而,历史在近代历史哲学看来,一方面是理性的、合目的的进步过程,似乎一切都由人的理性和自由意志在操纵;另一方面,历史又是一个和自然同样的合乎规律的必然过程。人的一切创造都受历史条件的制约,人不可能站在一个超越历史的地方纵览历史整体,人对历史必然性毫无办法。理性归根到底就是历史的规律性。因此,近代的历史哲学,一开始就存在着一个悖论。这个悖论迫使作为历史主体的理性按照近代历史哲学的内在逻辑,一步步地发展为一种超验的,实际上与基督教神学的上帝有同样形而上学性质的东西。

其实,启蒙运动的代表人物并非是非宗教的。他们的虔信